

张园园： 多做一点，孩子的路就会更好走一点



张园园到学校进行预防网络诈骗犯罪宣讲。

□本报记者 刘立新
通讯员 王天润

“全国优秀办案检察官”是什么样？几乎每天都埋头在小山一般的卷宗里；不善表达，默默做事；心思细腻，语速稍快……这是从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检察院第五检察部检察官张园园身上找到的一种答案。

张园园2012年参加工作，2017年开始从事未检工作，因业绩突出先后获得“河南省优秀共青团员”“全国优秀办案检察官”等荣誉称号，荣立个人三等功三次，其所在部门被评为“全国青少年维权岗”。但让她最难忘的是，她牵头探索将司法社工引入未成年人刑事检察工作的做法，被评为全国未成年人检察社会支持体系建设工作十大典型案例，并被写入最高检2020年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白皮书；她负责办理的一起附条件不起诉案件入选最高人民检察院指导性案例。

一起指导性案例背后的爱心、热心和匠心

“做未检工作不仅需要专业的法律知识，更需要有爱心、热心和匠心，将法、理、情融入办案的全过程。”谈及自己办理的小吕等5人涉嫌诈骗等犯罪被不起诉一案，张园园感触颇深。该案入选最高检指导性案例，也是河南检察机关第二起入选最高检指导性案例的案件。

2019年，17岁的小吕（化名）用虚假快递单号，累计骗取购物退款8000余元。他认为自己只不过是巧妙地利用了平台“七天无理由退换货”规则，还将该方法传授给其他4个关系要好的同学。

案发后，公安机关于2019年10月将该案移送至金水区检察院审查逮捕。“全面了解他们的家庭环境，才能找准帮教点。”审查逮捕期间，张园园带领专业司法社工对小吕等人开展了全面的社会调查及心理测

评。经审查，张园园发现涉案5人主观恶性不大，犯罪情节较轻，案发后自愿认罪认罚，主动退赃，取得了被害人的谅解。但小吕涉嫌诈骗罪、传授犯罪方法罪，对于他能否附条件不起诉，检察官们存在着不同看法。

为了慎重起见，张园园决定举行一次不公开听证会。未成年犯管教干部、少年审判庭法官、律师、心理咨询师、公益组织负责人等受邀担任听证员。

“我没想到有这么多人关心我，感谢检察机关给我这样一次机会，让我深刻认识到自己的错误，我现在特别后悔……”听证会上，小吕说到一半已泣不成声。

“我们都认为对这个孩子依法附条件不起诉，能最大限度地促使他改恶向善、回归正途，也能让他感受到司法温度。”听证员、郑州市金水区青荷橄榄社会工作服务中心理事长杨杰感慨地说。

2019年12月，该院依法对小吕等5人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考察期为6个月。在张园园的帮助鼓励下，5人均顺利通过考察并参加高考。

“姐姐，我考上大学了！以后不会再做违法的事了……”2020年8月底，张园园陆续收到小吕等5个孩子的喜讯，其中3人被一本院校录取。

耐心沟通拉起“躺平”家长

2022年9月，张园园办理了一起6人涉嫌敲诈勒索案，其中4人未成年，2人刚满18岁。经查，这6个孩子都不愿意回家，不肯向父母索要生活费，就想用“仙人跳”敲诈钱财。他们抓住被害人涉及嫖娼，一般都不敢报警的心理，多次作案并屡屡得手。

“这几个孩子为什么有家不回？又为什么宁可违法敲诈勒索也不找父母要钱？”出于职业敏感，张园园第一时间开展了详细的社会调查。经调查，每

个孩子背后都有一个“问题家庭”，有的是父母离异，其中一方在外务工，无人管教；有的是父母因为孩子不听话，采取“躺平”方式处理，对孩子放弃管理。

“这不就是一帮感受不到家庭温暖的孩子在一起相互取暖吗？”张园园立刻意识到了这一点。同时，她想到了一名心理学老师的话：孩子的叛逆，是他小时候成长过程中遇到的负面经历的一种延迟反应。“这也提醒我们，办理未成年人案件必须立足于教育挽救，既抚平他们曾经遭受的创伤，也让他们认错悔错，用阳光的心态开启新征程。”

张园园先与案件被害人进行沟通。经沟通，被害人表示愿意谅解误入歧途的孩子，但孩子们得先作出赔偿。“就是在这个关键环节卡了壳儿。”张园园回忆道，4个未成年犯罪嫌疑人中，只有一个孩子的家长愿意对被害人进行赔偿，其他孩子的家长因为孩子的叛逆“伤透了心”，不愿意出钱，并声称“永远不会再管！”

张园园换位思考，完全能够理解这3个孩子家长的心理，也猜到他们说的只是气话。但是，案件办理不等人，她又多次与他们沟通，分析事情的利害关系等，最终说服他们拿出赔偿款，被害人也都出具了谅解书。

父母的行动让孩子们切实感受到家人的不抛弃不放弃，他们都主动回归了家庭。考虑到社会矛盾已经化解，该院对4名未成年人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

帮孩子找回“失联”母亲

“一切为了孩子，为了孩子一切，为了一切孩子”并不仅仅是一句口号，它深深地扎根在我的心中。怕什么前路遥远崎岖？在传递法律关爱、护航花季人生的路上我义无反顾。”这是张园园在日记中写的一段话。

其实，这不只是张园园对自己真实心声的诗意表达，也是指导她办案做事的指南。

小文是张园园2020年12月主办的一起性侵案件的被害人。案发后，小文一度陷入抑郁。张园园第一次见到小文时，小文对她很是排斥，拒绝交流。

“看到她多次试图自杀在手上留下的疤痕时，我心疼极了。”张园园说，从那一刻起，她想得最多的就是要给小文母亲般的关怀。

小文自幼父母离异，她一直跟随父亲生活。父亲再婚后又有了孩子，小文从那时起就觉得自己受到了冷落，终日难过，学习成绩也一落千丈，初中没上完就辍学了。辍学后，小文独自一人在外务工，不幸遭到性侵。本身就有抑郁症的小文变得更加封闭，多次产生轻生的念头。

怎么帮助小文快速走出困境？张园园第一时间联系了一名资深心理咨询师，对小文进行多次心理疏导，还定期带她到司法社工工作站接受心理健康测试和“一对一”心理介入帮扶。在长期的陪伴和关爱下，小文终于向张园园敞开心扉。之后，小文的抑郁状态也逐渐有所改善。

一次聊天中，小文悄悄告诉张园园，她非常想念自己的母亲。“这事包在我身上！”张园园当即就向小文打了包票。她多方寻找，终于在2个月后联系上了小文失联多年的母亲。得知小文的情况后，小文妈妈失声痛哭……如今，小文和妈妈一起生活，也逐渐走出了心理困境。

“惩治犯罪只是未检办案最基本的一部分，我考虑更多的是如何减少未成年被害人心理和身体上受到的创伤，如何把涉罪的孩子拉回正轨，如何解决这些‘问题孩子’背后的‘问题家庭’。”张园园说，这就需要未检人付出更多。“只要我们能再多做一点点，孩子们的路就会更好走一点。”张园园表示。

大手拉小手

男童出走案引发涉“未”家暴大排查

□本报记者 卢志坚
通讯员 范伟义 周丽

近日，江苏省连云港市赣榆区检察院第四检察部主任杨红萍接到了小强（化名）母亲的来电，得知小强已顺利入学。

2022年8月7日，杨红萍接到该区某村儿童主任的举报：“我们村有个男孩被继母打了，离家出走，到现在还没找到……”杨红萍立即将该线索移送至公安机关。经公安机关调查，10岁的小强父母离异，他跟父亲和继母一起生活。今年4月，小强的父亲因工致一只手臂截肢，此后便意志消沉，对小强不闻不问。8月6日，因为小强考试成绩不理想，继母打了他，而后外出，小强则趁机从家里跑了。

“当务之急是要先找到孩子。”杨红萍通过询问儿童主任得知，孩子和其生母还有联系。“既然其他地方都找遍了，会不会在他的生母那里呢？”民警当场进行联系，得知小强

孤身一人徒步5个小时，连夜走到了在山东的生母家。

孩子平安找到了，大家如释重负。孩子的生母也发来照片，说明孩子身上有大片瘀青。“打成这样，继母很可能涉嫌虐待。”在与民警联系后，生母将小强带到了某镇派出所。

“我不想回去，我要和妈妈在一起。”派出所里，小强紧紧抱着妈妈，连声哀求。检察官和公安民警一起对小强的父亲和继母进行教育引导，要求他们依法履行监护职责。经公安机关伤情鉴定，小强属轻微伤，继母因此被处以行政拘留15天的处罚。

小强的生母向法院起诉，要求变更孩子的抚养权。考虑到小强的意愿，从最有利于孩子健康成长的角度，检察官认为孩子与生母共同生活，有助于其学业进步及身心健康。经过社会调查，检察官决定支持小强生母起诉。

10月29日，法院作出判

决，变更小强的抚养权归其亲生母亲所有。判决后，小强办理了户口转出手续，顺利转学到生母所在地就读。结合该案办理，赣榆区检察院联合公安机关开展了全区未成年人被家暴线索排查专项行动，对发现的5起线索进行核实，分别对家长或其他监护人采取警告、行政处罚等不同处置措施。此外，该院还通过录制普法短视频“红萍说法”，联合民政部门对镇儿童督导员、村儿童主任开展培训，加强强制报告制度宣传。目前，已有妇联、医院等单位工作人员和普通群众反映侵害未成年人案件线索18条。

据悉，案发发生后，连云港市检察院与市妇联联合制定了《关于建立涉未成年人家庭暴力工作合作机制的实施意见》，搭建起涉未成年人家庭暴力工作沟通联络机制，以便及时发现、有效处置相关涉未成年人家暴案件线索。

支持起诉给孩子一个靠谱的家

□本报记者 沈静芳
通讯员 孟孟 刘婉静

内蒙古自治区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下称“莫旗”）法院审理小明（7岁，化名）诉请变更监护权一案，莫旗检察院出庭支持起诉。法院当庭判决撤销小明父母的监护权，变更监护人为小明的爷爷刘某。

今年10月28日，刘某到莫旗检察院咨询：“如果孩子变更监护权，请问我符合条件吗？”小明出生不久，父母就离开了他，多年来一直对他不管不顾，幸好有爷爷刘某照顾。刘某

现年50岁，有足够的责任担当，也有稳定的收入，能为小明提供正常的生活保障。但是，小明2岁时得了支气管内膜结核，到现在已经做了20多次手术，后期仍需继续治疗。治疗过程中，经常需要监护人签名同意，但刘某不是孩子的法定监护人，而小明的父母又很少出面，导致孩子的医治多次被拖延。小明上学了，但因父母怠于履行监护职责，入学手续也没法办。

经初步了解，莫旗检察院当即即对此支持起诉立案审查。检察人员详细解答当事人

的法律需求，并与法院及司法局法律援助工作人员多次进行沟通。11月10日，该院将支持起诉书送至法院。由于小明的父母在外地打工，庭审采用了远程方式进行，小明的父母同意变更监护人为刘某。

庭审结束后，参加旁听的莫旗登科镇党委副书记鄂云泰表示：“变更监护权有利于小明的爷爷给孩子办理医疗、教育、社会保障等手续，也能够为孩子的学习生活提供更多便利。这次法律出手让孩子有了一个靠谱的家。”



户外普法趣多多

“遇到危险如何保护自己呢？哪位小朋友愿意分享自己的小方法？”今年11月22日，湖北省黄石市检察院检察官走进白马山小学普法。检察官将课堂搬到户外，通过生动的故事讲述、情景演绎和随机问答等形式，将法治的种子种进同学们心中。

本报记者刘怡廷 通讯员胡少俊摄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以“四个健全”规范水务工程招标工作

今年以来，在“能力作风提升年”大背景下，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牢固树立宗旨意识，围绕“个人去权力、信息全公开、行为全留痕、教育全覆盖、惩处不手软”工作要求，全面深化水务工程招标采购管理，强化工程项目事前、事中、事后监管，为龙岗水务高质量发展夯实基础。

健全定标规则，分级分类精准择优

龙岗区水务局以规范招投标工作为重点，坚持源头管控，进一步规范办事程序，细化定标规则类型，将原有的施工类、服务类项目细化为施工、设计、监理等12个类别，并根据不同分类，设定不

同定标规则。同时，引入逐级淘汰择优法，优化考评机制。在制定项目招标方案时，根据项目类别及特点明确择优因素进行排序，定标时根据排序逐轮淘汰、逐级淘汰、优中选优，实现了招标过程精准择优、全面创优。

健全监管机制，实现招标过程全监管

为进一步完善项目全过程监管，龙岗区水务局从规范合同审核及资金使用等高风险事项着手，修订完善了《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工作指引》《龙岗区水务局建设工程变更管理办法》等7项制度，清晰界定内部各部门职责，规范

各项工作流程。

同时，全局发力加压，由大抓小，建立了由局党组书记（局长）为组长，相关领导班子成员和负责人组成的招标委员会，统筹全局招标工作，从严审核各类工程建设招标方案及清标结果，确保招标投标工作合法合规有序开展。

健全公示制度，实现招标工作公开透明

为进一步保障公众知情权，

维护良好招标秩序，龙岗区水务局建立健全招标计划提前发布机制。所有建设工程招标项目至少提前30天，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招标公告，公开定标规则、项目名称、项目类型、招标估价、招标方式及预计招标时间等内容。招标过程严格执行公示制度，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示投标企业资格审查、入围及开标情况、评估结果、中标情况等，确保招标过程公开透明。

健全监督机制，强化内外监督

对内，龙岗区水务局强化履

作用，压实机关纪委监督责任，完善分层级谈话提醒机制，“一把手”定期约谈班子成员，分管领导约谈分管部门主要负责人、科室负责人约谈科室人员，进一步分析研判全面从严治党形势，研究补足全局问题短板。加强系统学习，认真开展廉政风险排查，结合工作实际梳理更新廉政风险防控措施目录及防控措施。目前，已梳理风险点29个，制定风险防控措施37项。组建4个内部纪检监察小组，由19名纪检干部分批轮流开展调查，强化自我监督。

对外，龙岗区水务局进一步拓宽廉政监督渠道，针对本领域、本单位实际制定了政风行风监督员制度，从党政机关、人、



塘坑背水库碧道 许能裕摄

政协、民主党派、行业企业、新闻媒体等，组织遴选出15名责任意识强、工作原则性强、专业素质较高的政风行风监督员，有效集结外部监督力量，延伸监督触角，强化监督执纪，进一步提升发现和制止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能力与水平。

与时代同行，与祖国共进。百年水利，泽润中华。龙岗区全体水务干部始终树牢为民服务的宗旨意识，致力于精益求精做好每一项水务工程。近年来，龙岗区水务局逐渐补齐水质水生态基础设施短板，2021年全区水质改善幅度达34.64%，排名全市第一；节水工作卓有成效，获评“省级节水型社会达标区”；碧道建设成果显著，获评第九届南都街坊口碑榜“十大民生实事金奖”，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项目将于近期开园。一幅鱼翔浅底、水清岸绿、人水和谐的美丽画卷正在龙岗大地徐徐展开。（龙水宣）

（形象宣传）